

序號	1	發言日期	110/05/20	發言時間	17:35:56
發言人	鄭澄宇	發言人職稱	行政總部總經理	發言人電話	02-27338000 轉 8969
主旨	補充說明本公司於 110 年 3 月 24 日公告發行無擔保普通公司債				
符合條款	第 11 款	事實發生日	110/05/20		
說明	<p>1. 董事會決議日期: NA</p> <p>2. 名稱〔 XX 公司第 x 次 (有、無) 擔保公司債 〕: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一一〇年度第二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。</p> <p>3. 發行總額: 新臺幣壹拾貳億元整。</p> <p>4. 每張面額: 新台幣壹佰萬元整。</p> <p>5. 發行價格: 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。</p> <p>6. 發行期間: 5 年期。</p> <p>7. 發行利率: 固定年利率 0.52%。</p> <p>8. 擔保品之種類、名稱、金額及約定事項: 無。</p> <p>9. 募得價款之用途及運用計畫: 支應本公司社會效益之投資計畫, 或償還與上述計畫所需之借款, 有助於本公司整體長期營運發展, 以實踐對環境友善與社會共榮之永續經營理念。</p> <p>10. 承銷方式: 委託證券承銷商採洽商銷售方式對外公開承銷。</p> <p>11. 公司債受託人: 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。</p> <p>12. 承銷或代銷機構: 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。</p> <p>13. 發行保證人: 無。</p> <p>14. 代理還本付息機構: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營業部。</p> <p>15. 簽證機構: 無。</p> <p>16. 能轉換股份者, 其轉換辦法: 不適用。</p> <p>17. 賣回條件: 不適用。</p> <p>18. 買回條件: 不適用。</p> <p>19. 附有轉換、交換或認股者, 其換股基準日: 不適用。</p> <p>20. 附有轉換、交換或認股者, 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: 不適用。</p> <p>21. 其他應敘明事項: 無。</p>				